

合同编号：XFQLYHCYJ2025-ZLGC06

2025 年甘肃省庆阳市“三北”工程
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
西峰区中幼林抚育
(六) 标段

合 同 书

合同备案号: 2025HTBA00027

甲 方：庆阳市西峰区林业和草原局

乙 方：庆阳同茂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甲方：庆阳市西峰区林业和草原局

乙方：庆阳同茂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庆阳市西峰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对 2025 年甘肃省庆阳市“三北”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西峰区中幼林抚育招标文件（西林草发〔2025〕6号）要求和招标结果（采购审批编号：XF2025-GK02），庆阳市西峰区林业和草原局（以下简称甲方）与庆阳同茂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合同编号：XFQLYHCYJ2025-ZLGC06

二、签订地点：庆阳市西峰区林业和草原局

三、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项目建设地点

（六）标段建设地点位于西峰区后官寨镇路堡村。

2、项目规模及建设内容

完成 2025 年甘肃省庆阳市“三北”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西峰区中幼林抚育（六）标段 1260 亩建设任务。

四、抚育措施

依据《森林抚育技术规程》规定，结合抚育作业区实际情况，确定本次抚育方式为疏伐、补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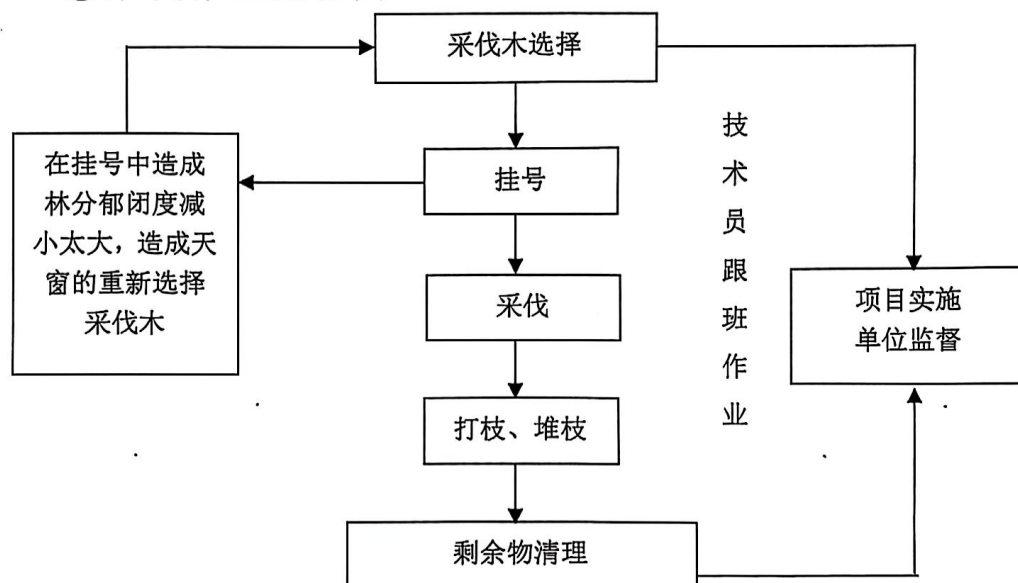
1 疏伐

针对林分密度过大，通风透光不良，林木生长纤弱等问



题，按照“去劣留优、间密留疏”的原则，对小班郁闭度 0.8 以上或小班内部分区域郁闭度过大、树间距小于 2 米的地块等影响大径木生长的林木进行伐除，以达到调整林分结构，促进林木健康生长的目的。本次设计疏伐面积 832 亩，疏伐株数 24379 株。其中：胸径 5cm 以下 10971 株，5cm 以上 13408 株，平均疏伐强度 15.1%，疏伐后活立木蓄积减少 133.4 立方米，本次所有采伐木中弱树、病树、濒死木、枯立木、断头树和被压木占采伐木总株数的 80%，平均胸径 7cm，达不到规格材要求，故本次未设计出材。

①采伐作业流程图



②采伐木选择及挂号

采伐前实行选木挂号，选择采伐木时，按照“四看”的原则，即看树冠，保证郁闭度合理；看树干，保证去留合理；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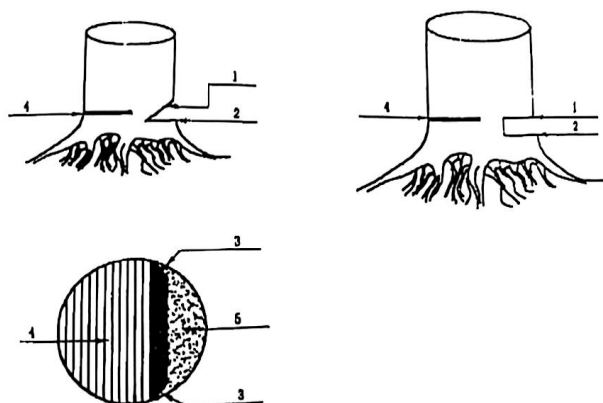
看周围，保证株行距合理；看树种，确定采伐木与保留木。挂号时要做到“五挂五不挂”，即为：挂弯不挂端、挂密不挂疏、挂病不挂健、挂双不挂单、挂无益藤蔓杂灌不挂有益下木。挂号选用红漆在树的胸径处和下坡位根部两处进行标记，以确保挂号准确。

③采伐方法及方式

采伐时，按照森林采伐作业规程进行作业，选定树木伐倒方向，认真观察被伐木树冠形状，树干是否腐朽、倾斜、弯曲，风向和风力，判断树木的自然倒向，避免塌伤、压伤幼树，损坏保留木，保护幼树、幼苗及珍稀濒危树种，根据上述因素和周围其他树木的位置，有无挂枝、枯枝和其他危险因素，正确选定树木伐倒方向后，伐木应先锯下口，后锯上口，下口抽片，在上口留弦挂耳，下口的深度为树木根部直径 $1/3$ 。上口与下口的上锯口应在同一水平面上，留弦厚度随树木径级大小而增减，以树木能够倒地为止，但留弦厚度不应小于直径的 10%，伐桩高度一般不高出上坡沿 10cm，最大不得超过地径的 $1/3$ 。严格按照“三个强度”（株数强度、蓄积强度、郁闭度）和“三个总量”（面积、蓄积、出材量）控制采伐，做到“三不”（不超量、不超强度、不超范围）采伐。严禁出现伐优留劣、砍伐过量等破坏森林资源的现象。



采伐意图



1—上口切面；2—下口切面；3—侧切（挂耳）；4—伐木上锯口；5—留弦。

④打枝、堆枝

采伐木伐倒后，将侧枝和枝丫全部进行清除，并将枝条沿等高线整齐堆放，堆放枝条长度控制在 2.5m 以内。

⑤剩余物处理

为防止森林火灾和森林病害发生，对伐根和作业后的剩余物，分类别采取不同措施进行处理。将伐根及时用土掩埋，对作业后的剩余物沿等高线带状或团状整齐堆放，一般横向堆放，利于保持水土。

2 补植

对目的树种幼苗幼树保存率小于 80%或作业区内的林中空地，或补植株数大于小班林木总株数的 15%以上的地块，按照目的树种造林初植密度，选择互利生长或相容生长的树种进行补植，增加目的树种。补植后的目的树种株数当年成



活率达到 85%以上，三年保存率达到 80%以上。补植点按照 3 米×3 米株行距配置在林窗、林中空地、林隙等处，采用带状或群团状补植等方法。

本次抚育小班补植面积 428 亩，补植株数 31672 株，补植树种为油松、红娘子杏、白皮松、刺槐，共需苗木 31989 株（苗木含 1%损耗）。

2.1 苗木

（1）苗木规格

按照《容器育苗技术》（LY/1000-2013）和《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》（GB6000-1999）的要求，2025 年中幼林抚育项目所选的苗木规格如下：

油松 I：苗龄 3-0，苗高 0.30-0.45m，地径 ≥ 0.5 cm 的 I 级容器苗，容器袋规格为 8 cm×12 cm。

油松 II：苗龄 3-4，苗高 100-120 cm，地径 2.0 cm 以上，侧枝 4 层以上，冠幅 ≥ 60 cm 的营养钵苗，营养钵规格为 16 cm×18 cm。

白皮松：苗龄 3-5，苗高 120-150 cm，地径 2.0 cm 以上，侧枝 5 层以上，冠幅 ≥ 60 cm 的定植苗，带 30 cm 土球。

红娘子杏：苗龄 1（1）-1，2 年杆 3 年根的嫁接苗，地径 1.5-2.0 cm，苗高 150-200 cm，带 30cm 土球。

刺槐：苗龄 1-0，1 年生 I 级苗，地径 ≥ 0.8 厘米以上。



（2）苗木质量

根据庆阳市林业和草原局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林草种苗良种使用率目标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庆林发〔2023〕492号）文件要求，本次设计林木良种使用率75%，所用苗木顶芽饱满、生长健壮、无机械损伤、无病虫害。

（3）苗木起运

营养钵苗，应做到“起苗、运输、植苗”时营养土坨不被破坏，起苗前灌足底水，起苗不伤根，装卸时轻拿轻放，严禁车辆自卸，运输过程中保护好顶芽。

苗木运入造林地立即栽植，当天栽植剩余的容器苗木要放置在阴凉潮湿处，并搭设遮阴网，高度1.5m以上，严禁将遮阴网铺盖在苗木上；当天栽植剩余裸根苗要进行假植，整个过程从源头抓起，加强过程细节管理，重视流程控制，确保造林成活率。

2.2 整地

根据现地立地条件，补植小班整地采用鱼鳞坑整地方式，整地规格为长70cm×宽60cm×深30cm的鱼鳞坑，按株行距3米×3米，沿等高线水平布设，“品”字形排列，共整地31672穴。整地时坑内取土在下沿作成弧状土埂，埂高20cm（中部较高，两端较低），外沿踏实培光。

2.3 栽植



(1) 营养钵苗栽植：营养钵苗栽植必须轻拿轻放，营养钵苗脱杯时必须一手托杯底一手扶杯上，翻转过来，一手拽杯底将杯脱下。脱去后双手托住土球轻放入坑中，扶正苗木，填土时先用湿润而细碎的表土填入穴内，填到 1/3 左右时用脚从土球周围踩紧，随后填入余土二次踩踏。营养钵苗栽植深度以没过苗木原土痕面为宜，栽后在苗木基部覆土 1—2cm，以利保墒。

(2) 容器苗栽植：容器苗栽植前先用手紧捏营养袋，使苗木根部土团保持完整，然后撕掉营养袋，将苗木植入坑内，扶正苗干，填土时先用湿润而细碎的表土填入穴内，填到 1/3 左右时用脚踩紧，随后把余土填上再踩，容器苗栽植深度一般要比原来的苗圃内稍深一点，为保持土壤中的水分，栽后在苗木基部覆虚土 1-2 厘米，以利保墒。容器苗栽植每穴 1 袋，栽植于距坑穴内沿 1/3 处。

(3) 刺槐苗栽植：刺槐苗栽植时将苗木放入穴的正中，扶正苗干，同时使苗木根系舒展，采用“三埋两踩一提苗”的方法，先填表土，后填心土，填土时先用湿润而细碎的表土填入穴内，填到 1/3 左右时用脚从四周踩紧，随后填入余土二次踩踏。做到深浅适宜、根系舒展，根土密接。栽植后覆土防止风干。

2.4 管护



补植结束后，由施工企业针对幼林地的林木成活、保存情况及时做好补植、松土、除草和病虫害防治工作，并落实封山禁牧措施，严防人为损坏新栽树木。管护期两年（2025年5月-2027年4月），管护面积1260亩。

五、合同金额

根据项目中标结果（六）标段合同金额共计：（大写：捌拾陆万叁仟壹佰元整）（小写：¥863100.00）。

六、检查验收及结算

施工单位完成工程建设任务，向项目管理单位书面提出工程初验申请。经初验，并最迟于2025年秋季完成补植等整改工作，项目管理单位组织终验，新栽、补植成活率达到85%以上，形成验收报告，提交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结算。

七、付款方式

1、完成项目招标采购并签订施工合同后，拨付合同总价款30%的工程款。

2、通过甲方和工程监理机构第一阶段自查验收后拨付合同总价款40%的工程款（完成抚育措施总工程量的80%）。

3、完成全部项目建设任务，通过甲方和工程监理机构第二阶段自查验收后，拨付合同总价款15%的工程款（任务完成率100%，面积核实率100%，苗木成活率85%以上）。

4、项目全面完工，通过市级复查验收后，拨付合同总



价款 10%的工程款(任务完成率 100%，面积核实率 100%，苗木成活率 85%以上)。

5、通过国家、省级竣工验收，或者市级复查验收期满一年以上仍能达到市级复查验收标准后，拨付合同总价款 5%的工程款。

注：乙方凭开具的正式发票及相关资料报账。

八、双方权利和义务

1、甲方负责工程规划设计，并协调解决施工道路等有关事项。

2、甲方派员对乙方工程建设进行质量监督、对甲方工作人员提出的关于质量等问题，乙方应及时纠正。

3、乙方负责施工期间的安全生产。乙方必须加强对员工的安全生产教育管理工作，确定施工现场安全员到位，严禁农用车、三轮车、货车载人，按照相关安全规范程序施工管理，负责给农民工购买人身保险一份，确保人身安全，在工程施工期间造成的一切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乙方全权负责，区林业和草原局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4、在工程未完成终验期间，乙方有义务对栽植苗木进行管护，丢失或烧毁的苗木由乙方全权负责。

5、因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(如山体滑坡、森林火灾等)造成的损失或使造林成活率达不到标准要求时，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

九、违约责任

1、乙方应按合同规定时间按时完成工程建设任务，否则，由此给甲方带来的损失由乙方负责。

2、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如协商不能解决，应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解决。

3、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协商约定。

十、相关要求

1、招、投标文件，评标结果、中标通知书、作业设计、图纸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。如果乙方项目建设内容及项目建设技术指标与招、投标文件和评标结果表不一致时，以项目作业设计、招、投标文件和评标结果表为准。

2、合同签订后，乙方不得将项目建设任务以任何形式进行转包，如乙方违犯此条款，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十一、本合同一式六份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甲方两份，乙方两份，西峰区财政局备案一份，西峰区政府采购中心一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

此页无正文

甲方: (章) 地址: 电话: 邮编:	 乙方: (章) 地址: 电话: 13830468329 邮编:
法定代表人: 柳啸 (或委托代理人) 经办人: 刘科伟 签字日期: 2025.3.31	法定代表人: 郭中 (或委托代理人) 经办人: 签字日期: 2025.3.31
开户行:	开户行:
招标机构: 庆阳市西峰区政府 采购中心 (盖章)  负责人: 侯宝鹏 签字日期: 2025.3.31	签证机构: 庆阳市西峰区政府采 购办 (盖章)  负责人: 曹娜 签字日期: 2025.3.31
签订合同时, 须在合同后附项目报价表、技术服务要求或相关技术要求及 服务承诺事项并加盖公司鲜章及采购单位鲜章。	

